

(2016)浙0102民初1804号

黑龙江省乾方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诉你名誉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1804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76号

倪金尧: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万维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806号

易景(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诉你名誉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1806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上商初字第2800号

诸暨市恒成食品商行: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华商糖业烟酒有限公司诉被告诸暨市恒成食品商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446号

郑建光、李荷芳: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44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98号

冯小龙:本院受理原告徐柳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9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3199号

陈霞芳、颜佳丽:本院受理原告中银保险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诉你们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3199号民事判决书。陈霞芳、颜佳丽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中银保险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1236850.43元,并支付该款自2015年9月7日起至实际支付上述款项之日止按年利率4.6%计算的利息损失。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商初字第763号

杭州川迈服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徐英艳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763号民事判决书。杭州川迈服饰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徐英艳205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4469号

杭州华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周文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283号

杭州路乔惠商贸有限公司、成普宏:本院受理原告博世电动工具(中国)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283号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675 1040元

组选3 0 346元

组选6 1243 173元

新投注方式中奖额为:4648元

浙江销售2666504元,返奖额921687元。“七乐彩”亿元派奖6月4日开始,每期200万,连奖35期,详见浙江福彩网。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6月14日

(2016)浙0108民初1283号

郑州路乔惠商贸有限公司、成普宏:本院受理原告博世电动工具(中国)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283号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675 1040元

组选3 0 346元

组选6 1243 173元

新投注方式中奖额为:4648元

浙江销售2666504元,返奖额921687元。“七乐彩”亿元派奖6月4日开始,每期200万,连奖35期,详见浙江福彩网。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6月14日

(2016)浙0102民初3438号

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6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000号

徐志娟:我院于2016年4月28日所作的(2016)浙0108民初10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来院诉讼被告诉徐永东、徐志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来院不服判决,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8民初1000号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逾期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638号

浙江远亚建材有限公司、潘小永、丁一飞:本院对原告王晶告诉你们赔偿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执结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713号

夏军:本院受理原告翁宾告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执结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806号

夏军:本院受理原告翁宾告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20号

郭池兵、陶佳:本院对原告周云龙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商初字第4261号

章静顺、董耀峰:本院受理原告吴萍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42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民初字第1934号

余利忠、项爱娟、余利云、余利萍:本院已受理原告王秀辉告诉你们及李水香、余佳峰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民事诉讼须知、诉讼风险通知书、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及适用程序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民初字第1919号

冯雨强、范荣杰、钱碗勤、浙江长兴中欣机械有限公司:本院对原告钱建伟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民初字第1919号

胡良齐、叶琴:本院受理原告邹益民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滨民初字第1919号民事判决书:被告胡良齐、叶琴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5日内归还原告邹益民借款170000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1064元,公告费650元,合计21714元,由被告胡良齐、叶琴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商初字第1906号

胡良齐、叶琴:本院受理原告邹益民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滨商初字第1906号民事判决书:被告胡良齐、叶琴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5日内归还原告邹益民借款170000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1064元,公告费650元,合计21714元,由被告胡良齐、叶琴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商初字第1786号

韩美德: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283号

朱波远景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王配龙:本院对原告何海英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5)杭滨商初字第1786号

朱波远景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王配龙:本院对原告何海英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88号

宁波远景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王配龙:本院对原告何海英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188号

张青、徐晓俊:本院受理原告蒋爱云告诉被告张青、徐晓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1100号

杭州秀燕贸易有限公司、纪小燕:本院受理原告金献枝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199号

任儿:本院受理原告袁佩芳告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522号

毛梅菊、吴炳华、卢财金、吴佳玲:本院受理原告王安诉被告毛梅菊、吴炳华、卢财金、吴佳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被告毛梅菊、吴炳华、卢财金、吴佳玲无法通过其他形式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执结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事项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保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522号

胡利成:本院对原告施昌华告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1887号

浙江宏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华江建材有限公司诉你被告潘国兴、浙江宏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1887号

李田英:本院受理原告孙美玲告诉你们李田英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3718号

李田英:本院受理原告孙美玲告诉你们李田英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3718号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以下简称“我办”)拟处置以下资产,特发布此公告。

表一:债权资产(包括债权项下的担保